

菩提道上〈二〇二〉

◎ 釋仁俊

編按：仁俊長老，現年八十四歲，六歲半出家，曾任教於多所佛學院，一九七二年應聘赴美宏法迄今。現任美國佛教會會長，曾任美國佛教會紐約大覺寺住持。仁老深入經藏，戒行嚴謹，親近印順導師多年，深得導師器重，讚曰「志性堅強，在這末法時代是很難得的」，並言「與我同住中以仁俊最為尊嚴」。仁老學養俱佳，時以文章、詩詞、偈語示人「慈悲，智慧」，激發菩提心。

三〇六三

大勇氣絕情地振汰劣性，堅心健性一貫的直念三寶，直依三學，直觀三空（內空、外空、內外空）。生活的鐵定律則，生命的鋼鑄意志，生死血灌（育）行願，所觸所發與所責（成酬）償的一切，則不詭避巧推，筆筆直直徹始終。

三〇六四

修學佛法最應致力操存、倡踐的：正常、精誠、堅牢、端嚴、淳樸而深默，適時能應，持法不渝。意闕中銘誌（三）法印，明察、諦悟得醒豁顯了，是非與魔佛，擇辨得絕不附會、遷就混濫。義命護法不怯縮，血汗為眾必蹈赴，果敢毅耐中練就此種特性，才能使三法印的特質與大用，從世諦流布中，發展得廣遠而正確，均衡而充實。

三〇六五

肯得用自己的錢，才永遠不虧負眾生的債；肯得獻自己的命，才決定不忘卻諸佛的法。牢記、發揮這兩種肯得的精神，菩薩身手與佛陀德慧，才敢於著手實驗、瀝膽淨行。我們立刻這樣的實驗、淨行吧！

三〇六六

人類最急需的一種人：忘卻自我記得人。佛法最渴求的一種人：學習菩薩做得佛。

真發了菩提心的，念念中想做的，必做的，就是這兩種人。

三〇六七

活得不離人，以佛視人，不藏物，捨物助人。不慳法，說法化人。做惕著，情不戀人，手不粘物，願不負佛，這樣活得淨落、真切明決，才算得真活呢。

三〇六八

真與佛法生活在一起的人，日常與非常之際，都把佛法用活了。活用得爽直溫平、緊持細致。理性不斤斤於求個己自保，感性不噩噩地跟他人廝混，不增生命之惑而猛治，不造生死之業而淨化。行（力）願（智）躍脫了惑業困陷，展臂伸手，穩足挺腰將惑業中眾生提引出來。行願與佛法呼應策發得如響斯應、如影隨形，活鮮鮮、生動動、笑豁豁、哭切切的昂然、誠然的激發與流露，則了無矯飾，絕不偽裝，這才是真與佛法活在一起的表徵！

三〇六九

以法養腦腦則柔，腦柔則臉寬而眉展，氣神朗泰雍穆穆。以智導眼眼則明，眼明則志堅而步穩，行程坦廓安詳詳。

